

新竹市政府 110 年公務人員訓練進修計畫

壹、依據

- 一、公務人員訓練進修法及其施行細則。
- 二、行政院及所屬機關學校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實施要點。
- 三、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公務人員數位學習推動方案。

貳、目標

- 一、強化各級公務管理，提升公共服務效率。
- 二、配合中央政策推動，打造優質行政文化。
- 三、建構良好訓練體系，增進同仁職涯發展。
- 四、營造優良閱讀文化，培養組織雙圈學習。

參、實施對象

- 一、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含約聘、僱人員）。
- 二、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臨時人員得視業務需要參訓。

肆、實施期程：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伍、訓練類別及內容

一、領導施展

各級主管領導與管理職能之發揚，影響政府治理甚鉅，是故為培養主管具備優質專業知能，增進組織優勢，創造良善治理，進而提升公共服務，爰辦理各級主管人員研習課程。

（一）中高階主管願景共識營

中高階主管乃市政推動之關鍵，透過集中式主題課程及多元教學方式，導入標竿學習、參訪觀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成功的公共治理與市政案例課程，增進其專業知能能力外，更在促發並凝聚本府中高階主管致力於達成「幸福城市」的共識及願景，並希將此納入施政 DNA 之中，激發團隊共識及不斷向上的動力。

（二）管理職能培力

主管級人員肩負領導政府施政方向、回應人民意志之使命，爰配合本府施政願景規劃向下溝通、向上管理策略經營、團隊建立、

跨域治理、創新服務與領導等多元相關課程，全方位提升主管人員管理相關能力。

(三) 薦送主管人員參加各訓練機構辦理之培訓課程

如「高階文官培訓飛躍方案」、「國家政務研究班」、「高階領導研究班」、「組團出國專題研究班」、「地方機關科長管理職能班」等課程，提供市府領導人才與其他機關主管人員互動與知識經驗交流機會，並共享學習資源。

二、政策推展

配合當前國家政策發展、相關法令及市政發展重點，並依行政院訂頒公務人員每年必須完成 10 小時學習課程內容，規劃辦理相關政策能力研習。爰規劃辦理相關政策能力研習班。

(一) 當前政府重大政策

以行政院當前重大政策為主題，針對包含前瞻基礎建設、五大社會安定、產業創新、雙語國家及少子女化對策計畫等，並配合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規劃辦理相關研習課程。

(二) 民主治理價值課程

「民主治理」蘊含尊重多元價值，除規劃性別主流化、廉政倫理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課程外，針對性別平等、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人權暨兩公約、身心障礙者權利保障、兒童權利保障等相關課程亦逐步推廣。

(三) 環境教育

包含永續發展、ESG(環境、社會、治理)、節能減碳、防範天然災害及生物多樣性，相關子計畫另訂之。

三、職涯發展

融合公務人員工作職能及市府業務所需專業知能，並建構以此為導向的訓練體系，不僅協助個人職涯發展，更有助提升本府公共服務品質。

(一) 新進人員訓練

為使本府新進同仁瞭解市政願景及方針，建立對本府向心力，提供相關基礎職能訓練，以確保持續為民服務之良好形象與品質。

(二) 專業職能發展訓練

因應本府各局處專業職能，視個別單位實際需求據以規劃辦理相關課程，以因應市政發展之需要。

(三) 具潛力人員發展訓練

培育本府具潛力之優秀人員，提升其晉升管理層級所需知能，透過體驗學習、個案教學等方式，研習跨局處溝通、管理及領導相關課程，預先儲備主管人才庫，發揮管理即戰力。

(四) 整合身心靈訓練

為提升同仁適應力、自癒力、同理心，促進身心靈整合平衡，使其專心致力於工作，爰規劃辦理心理成長、員工協助、壓力調適及保健養生等研習活動或主題式講座，使同仁無後顧之憂，專心從事公務服務。

四、學習延展

運用數位學習，相較實體教學更可有效降低訓練時間與成本，不受空間與時間的限制，亦拓展學習者的知能與視野，爰此實施「e-Learning」、「組織學習」及「英語學習」等項目，營造獨立學習氛圍並促其自我成長外，亦落實公務人員終身學習理念。

(一) e-Learning

1、數位學習平台已為目前教育大宗，透過「e等公務園+學習平臺」、「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等，配合本府公共治理需求，運用數位學習資源，整體規劃專屬本府之數位套裝課程，結合本府自辦訓練，指定參訓人員完成相關課程，鼓勵同仁線上學習、參與討論，並建構線上社群論壇，提供人員參與討論之管道，透過議題發表與回應討論，提升同仁發現問題、提出問題、解決問題的能力。

2、相關子計畫另訂之。

(二) 組織學習

1、配合國家文官學院「公務人員專書閱讀推廣活動」，推動專書閱讀心得寫作競賽、讀書會、導讀會及成果發表等活動，提升學習型組織文化及向心力並帶動組織學習風氣，達成雙圈學習的最終目標。

2、相關子計畫另訂之。

(三) 英語學習

選派人員參與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及其他機關開辦之各項英語研習課程，並配合中央「2030 雙語國家」政策，積極派訓本府人員參與「短期密集英語訓練」、「線上英語營」等活動，並核予行政獎勵，俾增進同仁英語學習意願，全面提升本市公務人員英語能力。

(四) 數位科技學習

培養本府同仁洞悉科技趨勢及線上社群經營能力，辦理雲端工具應用及 IG、FB 操作經營等課程，提升公務實務推展效能。

陸、進修方式及規定

一、進修方式

(一) 部分辦公時間進修：利用部分上班時間參加與業務有關之進修，每人每週公假時數最高以八小時為限。

(二) 公餘進修：利用非上班時間參加與業務有關之進修。

二、進修規定

(一) 部分辦公時間進修總人數以不超過各機關學校編制內預算員額之十分之一為限，但人數不足一人時，以一人計；公餘進修之名額不受限制。

(二) 申請部分辦公時間進修者，須經服務機關認定與業務有關，並於入學前簽報機關首長同意後，始得前往進修。各機關首長申請部分辦公時間進修者，應報本府核准。

柒、辦理方式

一、本府各處及所屬機關學校得依業務需要自行規劃辦理專業性、一般性及終身學習課程，並鼓勵納入 TED、數位閱聽等新型態學習方式或觀摩、多元學習方式辦理。

二、本府人事處及各主辦機關學校得以專班訓練、隨班訓練、專題演講、座談會、委辦設班等方式，或與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經濟部專業人員研究中心、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及國家文官學院等機關合作辦理；並得採實體課程、數位學習或搭配線上學習課程之混成教學模式，延伸學習效果。

三、有關各訓練班期之研習日期、參加對象及人數，由主辦機關學校依實際需求規劃辦理，並得跨機關邀請他機關共同參與，以達資源共享。

捌、學習認證與成效評估

- 一、各主辦機關學校辦理各項訓練完竣後 7 個工作天內，應於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辦理學習時數認證登錄事宜。
- 二、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人員參與各項訓練進修之年度最低學習時數為 20 小時，其中必須完成學習時數(10 小時)包含：1、當前政府重大政策(1 小時)；2、環境教育(4 小時)；3、民主治理價值課程(5 小時)：(1)、性別主流化；(2)、廉政倫理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其餘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10 小時)。
- 三、各訓練班期視實際需要於結訓後實施滿意度問卷調查及心得寫作，藉以評估訓練辦理成效，俾供後續改進之參考。

玖、經費

本計畫所需經費，由本府及各主辦機關學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拾、各機關學校(單位)應配合事項

- 一、參訓人員須經服務機關學校(單位)同意始得報名，並應事先遴妥職務代理人。
- 二、為提昇本府辦理訓練課程時簽到效率並掌握參訓人員供餐葷素統計作業，請參訓人員務必於自辦、委辦或薦送課程報名期限內應依限完成線上報名手續並如期參訓，如不克參訓，請協調遞補人選。
- 三、為提升學習效益及避免浪費學習資源，參訓人員必須全程參與，不得有遲到早退情形，其請假逾該課程三分之一時數時，或未請假缺課者，不予登錄終身學習時數。
- 四、為配合政府推動節能減碳政策，各訓練研習班期之課程資料將視開課情況置於本府員工入口網\網路文件\人事處\考勤訓練科\教育訓練，供參訓學員自行下載研習資料。
- 五、各機關學校指派人員參加訓練時，應以人員個別需求及實際辦理業務作考量分派之，避免訓練集中於少數人。並請檢視所屬公務人員學習時數，對於學習時數未滿規定者，應予輔導參訓。

拾壹、預期效益

運用多元化訓練活化學習，將知識有效轉化應用，建構學習型組織文化，鼓勵員工自主學習，透過營造優質公務學習環境，以提高員工行政執行力並增進團隊績效，優化本府公務人力及服務品質。

拾貳、本府所屬機關學校得參照本計畫辦理，或視機關學校特性、業務需要，另訂計畫辦理所屬公務人員訓練進修相關事宜。

拾參、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